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13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继承过户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戴祖娟女士于2025年5月逝世,戴祖娟女士生前签署持有公司股份93,790,457股。2025年8月25日,经广东省深圳市先行公证处公证,上述股份全部由其长子暨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TAO HAI(陶海)先生继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鉴于股份继承过户登记手续所需的相关文件及费用均在准备和推动过程中,办理周期和程序尚待进一步落实。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份继承过户尚未办理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15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超募资金使用金额:6,040.00万元人民币。
- 超募资金使用用途:支付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兆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芯微”或称“标的公司”)100%的股份项目所涉部分交易对价。
- 超募资金使用审批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决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使用6,040.00万元超募资金支付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兆芯微100%的股份项目所涉部分交易对价。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134,313.57
募集资金净额	122,408.85
超募资金金额	4,230.22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43,937.84
募集资金余额	78,471.03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6年1月17日
超募资金总额	63,971.84
前次已使用超募资金	42,320.22
其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6,903.00
用于研发投入	4,230.22
暂时闲置超募资金	21,651.62
本次使用金额	√其他,支付收购深圳市兆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所涉部分交易对价6,040.00万元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8,000.00万元,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金额为4,230.22万元,实际已累计投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6,903.71万元,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金额为4,230.22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实施公司的战略部署,拓宽公司产品与产品布局,加强新产品品类和下游应用领域,增强公司持续经营和市场竞争力,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兆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兆芯微,曹松林、深圳市隆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兆芯微100%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原兆芯微有限公司202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评估报告,兆芯微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31,200.00万元;参考评估结果并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31,20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兆芯微将成为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兆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为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提升本次交易实施效率,公司计划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04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部分股权收购款,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支付剩余收购款24,960.00万元。

(二)本次交易的可行性

1.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符合重组上市政策,做优做强,提高企业质量

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不断出台政策鼓励企业通过市场化重组促进产业升级和产能提升,持续提振企业质量。本次交易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进行并购重组,做优做强的重要举措。通过并购行业内的优质资产给公司带来的增长点,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and 提升投资价值。

2. 符合国家鼓励半导体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近年来集成电路、鼓励和支持半导体行业发展的政策,为半导体企业提供了财税优惠、研发支持等多方面的支持,大大降低了企业的运营成本,激励了更多企业进入该领域。在国家政策和市场环境的支持下,近年来我国半导体产业快速发展,整体实力显著提升,陆续涌现出一批具备一定国际竞争力的企业,产业竞争力日趋增强。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国产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为国家科技自立和产业安全做出积极贡献。

3. 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强劲

模拟芯片作为半导体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用领域广泛,目前下游领域主要以通信、汽车、工业控制等领域为主。5G和新能源汽车与工业智能化等新兴产业正在加速崛起,带动汽车、工业控制等领域需求不断释放,工业智能化持续深入,人工智能行业的持续突破以及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都将为模拟芯片行业提供强劲的增长动力。伴随着下游行业扩容和持续升级,以及新兴行业领域带来的市场增量,预计兆芯微芯片产品仍具有较强的增长空间,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4.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

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在部分市场和领域,本土企业水平不断提升,众多国产芯片产品不断涌现,持续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不断提升国产化率,使得我国芯片行业进入快速提升阶段。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产品品类多、单品市场占有率不高、不同品类技术跨度大,因此在某一领域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这使得厂商的市场占有率普遍较大,不易达到垄断地位,且因集成电路产业链较为分散,我国众多模拟芯片公司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5.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在部分市场和领域,本土企业水平不断提升,众多国产芯片产品不断涌现,持续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不断提升国产化率,使得我国芯片行业进入快速提升阶段。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产品品类多、单品市场占有率不高、不同品类技术跨度大,因此在某一领域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这使得厂商的市场占有率普遍较大,不易达到垄断地位,且因集成电路产业链较为分散,我国众多模拟芯片公司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6.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在部分市场和领域,本土企业水平不断提升,众多国产芯片产品不断涌现,持续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不断提升国产化率,使得我国芯片行业进入快速提升阶段。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产品品类多、单品市场占有率不高、不同品类技术跨度大,因此在某一领域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这使得厂商的市场占有率普遍较大,不易达到垄断地位,且因集成电路产业链较为分散,我国众多模拟芯片公司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7.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在部分市场和领域,本土企业水平不断提升,众多国产芯片产品不断涌现,持续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不断提升国产化率,使得我国芯片行业进入快速提升阶段。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产品品类多、单品市场占有率不高、不同品类技术跨度大,因此在某一领域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这使得厂商的市场占有率普遍较大,不易达到垄断地位,且因集成电路产业链较为分散,我国众多模拟芯片公司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8.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在部分市场和领域,本土企业水平不断提升,众多国产芯片产品不断涌现,持续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不断提升国产化率,使得我国芯片行业进入快速提升阶段。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产品品类多、单品市场占有率不高、不同品类技术跨度大,因此在某一领域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这使得厂商的市场占有率普遍较大,不易达到垄断地位,且因集成电路产业链较为分散,我国众多模拟芯片公司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由于公司与标的公司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在标的公司成为公司的子公司后,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能否顺利开展以及整合效能能否如期得到体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在管理整合、管理磨合等方面积极规划和整合,促使公司标的公司的业务能够继续保持稳步发展,降低收购风险。

4. 其他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交割先决条件,最终能否成功交割并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40.00万元用于支付公司本次交易部分股权收购款,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民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推进公司本次交易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事项无异议。

五、上网公告文件

(一)《国民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核查意见》;

(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16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40.00万元超募资金支付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兆芯微100%的股份项目所涉部分交易对价。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2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证监许可[2021]199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43,133.5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127,722.7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22,408.85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账。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已于2022年1月17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095号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

公司原规划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及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的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投入金额
1	高性能低功耗电源管理芯片产业化项目	20,617.79	20,617.79	100.00%
2	新一代汽车电子电源管理芯片产业化项目	8,511.56	8,511.56	85.52%
3	新一代汽车电子电源管理芯片产业化项目	20,919.66	20,919.66	50.13%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100.00%
合计		58,049.01	58,049.01	7

(一)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情况及原因

三、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情况及原因

1. 高性能低功耗电源管理芯片产业化项目

公司于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同时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高效性。截至2025年11月30日(未审计),该项目前期用于技术研发项目投入募集资金10,036.30万元,投入进度为50.13%,募集资金余额为11,442.95万元(包含累计到账的银行利息),募集资金管理,已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全部用于研发投入。

由于公司总部基地及前次技术研发项目所在地处于佛山市南海区的城市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所涉及法律法规、审批等程序复杂且必须严格执行及报批程序,导致该项目整体开发进度和募集资金投入较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于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的城市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建设项目建设,在申请总部基地项目的建设许可,施工过程中以及施工过程中,均需取得轨道交通管理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取得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并于2024年9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议题事项为: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及延期的议案》,对总部基地前次技术研发项目延期至项目可使用状态日期起至2026年6月(以下简称“首次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2. 新一代汽车电子电源管理芯片产业化项目

总部基地及前次技术研发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在“广东省佛山市建设总部基地(以下简称“希荻大厦”)”,基地特指分期开发建设的总部基地,规划了及名称明确的办公区、公寓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公司当前办公场地紧张的问题,提升公司总部办公环境。

希荻大厦投入使用后,其作为公司运营管理中心和研发中心的核心职能将不会发生较大,但考虑到希荻大厦仅可满足公司当前运营需求及中期业务发展规划,但仍仍有较大发展空间及需求。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基于公司前端的人员规模和业务布局,实际所需空间相对有限;另一方面,近年来受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国内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导致项目整体开发进度,市场尚未有所启动,公司为了应对该形势,决定调整项目,从从而进一步节省了场地占用面积。综上,希荻大厦部分闲置场地将退出使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后续实施并确保公司现阶段自用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拟将希荻大厦不超过15,000平方米(占希荻大厦总建筑面积的29.96%)的场地暂时对外出租,待未来公司业务规模、人员规模增加(经营地需求和收入增加),此举措将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避免房产闲置造成的资源浪费,通过市场化出租模式获得稳定的租金收入,纳入公司日常经营收益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二)调整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情况及原因

总部基地及前次技术研发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在“广东省佛山市建设总部基地(以下简称“希荻大厦”)”,基地特指分期开发建设的总部基地,规划了及名称明确的办公区、公寓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公司当前办公场地紧张的问题,提升公司总部办公环境。

希荻大厦投入使用后,其作为公司运营管理中心和研发中心的核心职能将不会发生较大,但考虑到希荻大厦仅可满足公司当前运营需求及中期业务发展规划,但仍仍有较大发展空间及需求。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基于公司前端的人员规模和业务布局,实际所需空间相对有限;另一方面,近年来受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国内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导致项目整体开发进度,市场尚未有所启动,公司为了应对该形势,决定调整项目,从从而进一步节省了场地占用面积。综上,希荻大厦部分闲置场地将退出使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后续实施并确保公司现阶段自用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拟将希荻大厦不超过15,000平方米(占希荻大厦总建筑面积的29.96%)的场地暂时对外出租,待未来公司业务规模、人员规模增加(经营地需求和收入增加),此举措将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避免房产闲置造成的资源浪费,通过市场化出租模式获得稳定的租金收入,纳入公司日常经营收益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三)调整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情况及原因

总部基地及前次技术研发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在“广东省佛山市建设总部基地(以下简称“希荻大厦”)”,基地特指分期开发建设的总部基地,规划了及名称明确的办公区、公寓和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公司当前办公场地紧张的问题,提升公司总部办公环境。

希荻大厦投入使用后,其作为公司运营管理中心和研发中心的核心职能将不会发生较大,但考虑到希荻大厦仅可满足公司当前运营需求及中期业务发展规划,但仍仍有较大发展空间及需求。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基于公司前端的人员规模和业务布局,实际所需空间相对有限;另一方面,近年来受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国内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导致项目整体开发进度,市场尚未有所启动,公司为了应对该形势,决定调整项目,从从而进一步节省了场地占用面积。综上,希荻大厦部分闲置场地将退出使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后续实施并确保公司现阶段自用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拟将希荻大厦不超过15,000平方米(占希荻大厦总建筑面积的29.96%)的场地暂时对外出租,待未来公司业务规模、人员规模增加(经营地需求和收入增加),此举措将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避免房产闲置造成的资源浪费,通过市场化出租模式获得稳定的租金收入,纳入公司日常经营收益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注:上表中数据为广红恒仁前次生产线扩产项目产能设计约30万吨/年,公司于2025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40.00万元超募资金支付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兆芯微100%的股份项目所涉部分交易对价。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2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证监许可[2021]199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43,133.5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127,722.7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22,408.85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账。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已于2022年1月17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095号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

公司原规划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年度	2025年1月至4月(未经审计)
募集资金总额	2,809,805,016.06	1,749,362,161.95
募集资金净额	-141,121,878.95	-124,058,958.56
净投入	-140,203,519.64	-124,795,795.4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204,112,117.11	202,919,301.03
募集资金余额	4,190,149,789.99	3,414,470,131.35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1,833,594,788.92	707,554,271.53
净投入	2,356,555,001.07	2,433,915,792.02

注:上表中数据为广红恒仁前次生产线扩产项目产能设计约30万吨/年,公司于2025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40.00万元超募资金支付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兆芯微100%的股份项目所涉部分交易对价。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购款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实施公司的战略部署,拓宽公司产品与产品布局,加强新产品品类和下游应用领域,增强公司持续经营和市场竞争力,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兆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兆芯微,曹松林、深圳市隆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兆芯微100%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原兆芯微有限公司202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评估报告,兆芯微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31,200.00万元;参考评估结果并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31,20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兆芯微将成为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兆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为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提升本次交易实施效率,公司计划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04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部分股权收购款,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支付剩余收购款24,960.00万元。

(二)本次交易的可行性

1.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符合重组上市政策,做优做强,提高企业质量

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不断出台政策鼓励企业通过市场化重组促进产业升级和产能提升,持续提振企业质量。本次交易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进行并购重组,做优做强的重要举措。通过并购行业内的优质资产给公司带来的增长点,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and 提升投资价值。

2. 符合国家鼓励半导体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近年来集成电路、鼓励和支持半导体行业发展的政策,为半导体企业提供了财税优惠、研发支持等多方面的支持,大大降低了企业的运营成本,激励了更多企业进入该领域。在国家政策和市场环境的支持下,近年来我国半导体产业快速发展,整体实力显著提升,陆续涌现出一批具备一定国际竞争力的企业,产业竞争力日趋增强。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国产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为国家科技自立和产业安全做出积极贡献。

3. 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强劲

模拟芯片作为半导体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用领域广泛,目前下游领域主要以通信、汽车、工业控制等领域为主。5G和新能源汽车与工业智能化等新兴产业正在加速崛起,带动汽车、工业控制等领域需求不断释放,工业智能化持续深入,人工智能行业的持续突破以及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都将为模拟芯片行业提供强劲的增长动力。伴随着下游行业扩容和持续升级,以及新兴行业领域带来的市场增量,预计兆芯微芯片产品仍具有较强的增长空间,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4. 兆芯微芯片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

我国芯片产业链不断完善,在部分市场和领域,本土企业水平不断提升,众多国产芯片产品不断涌现,持续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不断提升国产化率,使得我国芯片行业进入快速提升阶段。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产品品类多、单品市场占有率不高、不同品类技术跨度大,因此在某一领域需要长期的经验积累,这使得厂商的市场占有率普遍较大,不易达到垄断地位,且因集成电路产业链较为分散,我国众多模拟芯片公司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生重大不利影响,且能够弥补募投项目场地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经营收入,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稳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文件

(一)《国民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核查意见》;

(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14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符合中国证监会、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组合存款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
- 已履行审批程序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标的

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一)投资标的

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134,313.57
募集资金净额	122,408.85
超募资金金额	4,230.22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其他,支付收购深圳市兆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所涉部分交易对价6,040.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78,471.03

注:上表的累计投资进度截至2025年11月30日的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公司拟将总部基地及前次技术研发项目延期至项目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具体内容同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暂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二、实施方式

1. 投资标的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等募集资金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及其他的投资行为。

2. 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的金融机构,开展现金管理和赎回,选择使用现金管理产品,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3. 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充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足部分,募集资金余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及其收益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法规和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标的符合中国证监会、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四、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

五、已履行审批程序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标的

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一)投资标的

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常进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文件

(一)《国民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17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9日
-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时间及地点
- 会议召集人和召集方式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会议出席对象
- 会议议程
- 会议费用
- 会议地点